

计算机发[2018] 21号

签发人：王永祥

## 关于印发《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科级干部聘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学院各党支部、各系、各实验室：

根据《安徽理工大学科级干部聘任工作实施方案》文件精神，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经院党委会议研究通过《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科级干部聘任工作实施方案》，现予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安徽理工大学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委员会  
2018年6月27日

#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科级干部

## 聘任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安徽理工大学内设机构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安徽理工大学科级干部聘任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规定精神，结合学院工作实际，制订本实施方案。

### 一、聘任工作的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为原则，以提高素质、优化结构、增强活力为重点，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全面营造风清气正选人用人环境，严格程序，扩大民主，强化监督，努力建设一支适应学院事业科学发展需要的高素质科级干部队伍。

### 二、聘任工作的原则

(一) 党管干部原则；

(二) 公开、竞争、择优原则；

(三) 机关精简高效、扁平化管理原则；

(四) “技”岗一致原则，机关管理岗位（团学就、教务科研研究生等部门除外）不设置以教师系列职称身份从事全职管理的岗位。

### 三、科级管理岗位类型、设置依据及职数

(一) 管理岗位类型：分为专职管理岗、专业技术身份全职管理岗（简称“专技管理岗”）和教师身份兼职管理岗（简称“兼职管理岗”）三类。本院按学校规定仅设专职管理岗以及教师身份兼职管理岗。

(二) 设置依据：根据 2011 年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核准的科级干部编制数，结合各内设机构岗位职责范围和工作需要确定。

(三) 岗位职数：学校岗位职数见附件 1，学院岗位职数见附件 2。

### 四、聘任的条件

(一) 基本条件

1. 具有履行岗位职责所必需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水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

针、政策和学校党委、行政的各项决议、决定，在重大原则问题上分得清是非，经得起考验。

2. 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有为教学科研服务的奉献精神，工作积极进取，求真务实，任劳任怨，勇于负责，敢于担当。

3. 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修养和职业道德，自觉践行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原则，依法办事，团结同志，遵纪守法，清正廉洁。

4. 具有胜任科级岗位所必需的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文化水平和专业知识，具有处理和解决岗位工作实际问题的能力。

## （二）新提任科级干部的资格条件

### 1. 新提任正科级职务的资格条件

（1）干部身份；

（2）一般应具有本科以上学历；

（3）在副科级岗位工作3年以上；

（4）年龄不超过45周岁（1973年5月31日以后出生）。

### 2. 新提任副科级职务的资格条件

（1）干部身份或九级管理岗；

（2）具有本科以上学历；

（3）年龄不超过40周岁（1978年5月31日以后出生）；

（4）硕士研究生及以上毕业的应当具有2年以上工作经历，大学本科毕业的应当具有4年以上工作经历。

3. 根据岗位职责要求，内设机构可对部分岗位提出补充条件。

4. 提任党团职务的，应当分别符合党章、团章的有关规定。

## 五、聘任工作的程序与步骤

### （一）宣传动员

1. 学院召开全院大会，组织单位职工认真学习贯彻会议精神和有关文件。制订本单位聘任工作具体方案，安排落实科级干部聘任工作。

（二）党委组织部在校园网首页“通知公告”栏公布各内设机构科级岗位设置一览表。学院在本学院网页公布科级岗位具体职责。

### （三）专技管理岗上的正科级干部竞聘专职管理岗

现有空缺专职管理的正科级干部职数主要用于解决“技”岗不一致的干部。专业技术职务与所从事的管理工作性质不一致的正科级干部，通过公开竞聘转至专职管理岗。

#### （四）岗位聘任程序

##### 1. 个人申报岗位和单位资格审查

（1）符合条件人员，在同一岗位类型中可申报2个岗位。本人填写《科级岗位申报表》，直接到用人单位报岗。

（2）用人单位进行初步资格审查，签署审查意见，并填写《申报科级岗位人员汇总表》，报党委组织部。

##### 2. 公布报岗情况并进行资格审查

（1）党委组织部统一将各单位《申报科级岗位人员汇总表》在校园网首页“通知公告”栏公布。

（2）申报者如需调整岗位，可于规定时间前将调整后的报岗志愿送交党委组织部。党委组织部再次公布调整后的报岗情况。

（3）党委组织部、人事处负责进行资格审查并反馈审查意见至用人单位。

##### 3. 学院确定聘任人选

按照公开、竞争、择优原则，学院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聘任人选。设置为正科级岗位的，必须优先选择聘任现有正科级干部。

（五）按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产生拟提拔聘任人选，新提拔聘任的科级干部人选须竞聘上岗。

##### 1. 竞聘答辩

竞聘答辩工作由学院组织实施。答辩内容一般为履行岗位职责所必备的基本素质和能力。答辩主要包括个人陈述和回答问题。用人单位成立答辩评审小组，人员由学院领导、有关职能部门领导组成，人数不少于5人。根据竞聘答辩情况，学院领导班子集体研究提出拟提拔聘任人选考察对象。

##### 2. 组织考察

学院党委负责组织实施。党委组织部和机关党委负责指导、协调。学院成立考察组，考察组成员由2人组成（其中须有1名中层干部）；考察主要采取个别谈话的方式进行，一般要听取考察对象所在单位科级以上干部、教职工代表和工作联系比较密切的相关单位人员意见，人数应不少于7人。谈话内容主要包括考察对象德、能、勤、绩、廉等方面表现，谈话人是否同意提拔等。考察结束后形成书面考察材料。

##### 3. 确定拟提拔聘任人选

根据组织考察情况，学院领导班子集体研究确定拟提拔聘任人选。

#### 4. 公示

对拟提拔聘任人选，在用人单位及原任职单位同时公示 3 个工作日。《拟提拔聘任人员一览表》和考察材料报党委组织部。

#### 5. 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提拔聘任人选

学校召开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提拔聘任人选。党委常委会召开前，党委组织部统一征求纪检部门的意见。

#### （六）内设机构下发聘任文件

聘任人员，分别由各内设机构下发任职文件。提拔的科级干部任职时间自党委常委会讨论决定之日算起。各内设机构科级干部任职文件报党委组织部、人事处备案。

#### 六、聘任期

新一轮科级干部聘任期为 3 年。距退休年龄（男 60 周岁、女 55 周岁）不足一年的，不再聘任；距退休年龄不足一个聘任期但超过一年的，聘任至退休年龄止。

#### 七、有关问题的说明

##### （一）有关干部管理及待遇

受聘专职管理岗位的科级干部，不再纳入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不能再参加专业技术职务的分级、评聘。受聘专技管理岗的科级干部，其工资按照技术职称标准执行，岗位津贴按照管理岗位标准执行。受聘兼职管理岗的教师，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按照正科级岗位津贴的一半发放；具有初级职称或硕士学位的，按照副科级岗位津贴的一半发放。从事兼职管理的教师，其年度教学工作量实行总量控制，教学工作量津贴不得超过相应科级干部的年度津贴。学院团委书记由学院党委任命，一般由辅导员兼任，不占专职管理岗位职数，学校在中层干部选聘时视其为重要任职经历。每月补贴 300 元。

##### （二）转任转岗

没有报岗的科级干部，不再纳入科级干部系列管理，不再享受原职级相应待遇。竞聘落聘的科级干部，由组织人事部门组织其学习培训，之后参加缺额岗位的应聘，如再次落聘，岗位津贴降低一个等级，由组织安排适当工作。

#### 八、科级辅导员的聘任

符合《安徽理工大学科级辅导员聘任和管理工作实施办法（试行）》（校发〔2008〕49号）规定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的现任专职学生辅导员，可以申报科级辅导员岗位。科级辅导员岗位分为正科级岗位和副科级岗位。科级辅导员的聘任程序、办法同本次科级干部聘任一致。科级辅导员占本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编制，不占科级干部职数；其工资执行技术职称标准，津贴按现行政策标准执行。科级干部集中换届聘任时，连续在辅导员岗位工作6年以上方可申报其它科级岗位。聘期内，辅导员不得转岗。

附件：

1. 各内设机构科级岗位安排表；
2. 科级干部聘任工作时间安排；
3. 计算机学院2018年科级岗位设置一览表。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  
2018年6月27日印发